重庆市万州区武陵镇人民政府

公开招聘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公告

为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，过渡性安置脱贫人口就业，经武陵镇人民政府研究决定，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3名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。

一、招聘原则

按照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。

二、招聘岗位、名额

武陵镇便民服务中心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3名。

三、招聘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政治素质要求：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质，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，无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和其他政治问题；

2.身体健康，能适应工作需要；

3.本人名下现无工商注册信息，含个体工商户、法人、股东，现无单位参加五险记录，当前未领取失业保险金等；

4.以下人员不属于招聘范围：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刑罚尚未执行完毕或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、犯罪嫌疑人，司法机关尚未撤销案件、检察机关尚未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尚未宣告无罪的人员；尚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；编造、散布有损国家声誉、反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；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；国家有关部委联合签署备忘录明确的失信情形人员；有较为严重个人不良信用记录的；全日制在校大学生；法律规定的不得聘用其他情形的人员。

（二）岗位条件

本次招录就业困难人员对象为：武陵镇辖区内脱贫人口、监测对象

四、报名

（一）报名时间

2025年3月11日至3月17日上午09:00—12:00，下午14:00—17:30。

（二）报名地点

武陵镇便民服务大厅；联系人：陈老师；联系电话：023-58743625。

（三）报名要求

本次招聘采取现场报名的方式，本人持身份证、户口簿（户主页、本人页、增减页）、的复印件1份（A4纸）、近期1寸免冠登记照片2张。

五、体检和公示

（一）体检

体检人员到任意医院参加基础体检（体检费用自行承担）。

（二）公示

考察合格的拟聘人员，经镇研究确定后，在武陵镇便民服务中心公示栏和武陵镇公众信息网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。

六、聘用

经公示无异议或经核实不影响聘用的人员，由武陵镇人民政府与其签订《公益性岗位安置协议》，建立劳动关系，最长聘用期不超过3年。

七、工资福利待遇

1150/月，每月10日前发放。

重庆市万州区武陵镇人民政府

 2025年3月11日